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9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地點：動物疾病診斷中心 211 會議室

參、主席：張照勤 院長

紀錄：林淑滿 技正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出席狀況)

伍、報告事項：

- 一、本院與日本 GRADUATE SCHOOL OF AGRICULTURAL AND LIFE SCIENCES, THE UNIVERSITY OF TOKYO 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備忘錄於 2018 年 3 月 26 日屆滿 5 年，雙方已於 2018 年 5 月 24 日完成延長備忘錄簽署，敬請同意追認備查。
(報告單位：獸醫學院)

決定：同意備查。

陸、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獸醫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1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正本院「教師評鑑辦法」，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院於 107 年 4 月 11 日專簽奉校長同意核定，已放置於本院網頁並以獸醫學院書函轉知所屬公告實施。

提案編號：2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正本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評審辦法」、本院「教師升等(改聘)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學術著作)評審標準表」、本院「學術著作擬升等(改聘)專(兼)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評審表」、本院「專(兼)任教師新聘評審表-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及本院「新聘教師評審標準表」，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本院於 107 年 4 月 11 日專簽奉校長同意核定，已放置於本院網頁並以獸醫學院書函轉知所屬公告實施。

臨時動議：

提案編號：1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國際暨防疫獸醫人才培訓中心」新建大樓規劃案，因應教育部審查意見，擬需另行規劃基地，請討論。

決議：

- 一、同意「國際暨防疫獸醫人才培訓中心」另行規劃基地位置。原新建工程案依教育部審查意見結果有諸多工程問題解決不易，並可能因此造成更高額之施工經費不利發展。未來基地規劃除考量合適地點符合與本院現有空間暨環境做整體動線連結考量外，並可考量在有限經費下，同時考慮與獸醫教學醫院重建規劃並行，使學院空間規劃符合比例需求及做最有效率運用，同時提昇本院臨床教學實習環境，以利學院長期永續發展。
- 二、另因有關獸醫教學醫院過於老舊，耐震安全性經初評結果確有耐震疑慮，目前雖屬正常使用，建議應持續追蹤辦理耐震能力詳細評估，以利後續重建相关工作之進行，建議將本案基地位置納入重建基地之規劃。

執行情形：

- 一、研發處依本院院務會議決議，於 107 年 4 月 3 日函請教育部(興研字第 1070800704 號函)暫緩召開原定於 107 年 4 月 19 日召開之「國際暨防疫獸醫人才培訓中心新建工程」構想書審查會議，並奉教育部於 107 年 4 月 13 日來函(臺教高(三)字第 1070051321 號)同意。

二、本案擬於本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提案討論變更建築基地及建案名稱事宜。

獸醫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正「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會議場所使用辦法」，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會議場所使用辦法。

執行情形：本院於 107 年 5 月 4 日專簽奉校長同意核定，已放置於本院網頁並以獸醫學院書函轉知所屬公告實施。

提案編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正「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特聘教授遴選辦法」，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特聘教授暨優聘教師遴選辦法。

執行情形：本院於 107 年 5 月 4 日專簽奉校長同意核定，已放置於本院網頁並以獸醫學院書函轉知所屬公告實施。

柒、提案討論：

提案編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正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會議場所使用辦法，請討論。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會議場所使用辦法

九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院務會議通過

96年2月14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第3條)

103年3月26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第3條、申請表)

104年10月13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3、6條、申請表)

106年9月14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第三條、申請表)、106年9月21日校長核定

107年5月2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第3條、申請表)、107年5月4日校長核定

107年9月4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通過(申請表)

- 一、會議場所供學術演講、研討會及重要會議，以及教學相關活動使用。使用人數須達該場所容納人數八成以上方得申請。各會議場所嚴禁吸煙及攜帶食物或飲料入內。
- 二、借用單位應於借用日期一週前，由申請人依規定表格提出申請，並於使用期間負責各項設備器材保管之責，並指定專人在場負責。設備及器材如有損毀，申請單位須照價賠償。
- 三、本院所屬會議場所各項費用解繳本校校務基金，收費標準如下表。

場所名稱	場所名稱	場地及水電費	場地使用及清潔維護保證金	備註	說明
獸醫館	一樓視聽教室	5,000 元/時段	1500 元/時段	容納人數七十九人	各時段分別為： 上午 8:00~12:00 下午 13:00~17:30 另租用餐空間每次 4,000 元/間（使用時間 11:30~13:00）
診斷中心	地下室 B1101 大講堂	12,000 元/時段	3600 元/時段	容納人數二百人	
	一樓 108 視聽中心	8,000 元/時段	2400 元/時段	容納人數八十人	

- 四、借用單位逕攜核准申請表於申請通過後三日內至本校出納組繳納費用，並連同繳費收據第二聯送達本院，以茲備查及確認，否則視同放棄當次使用資格，已繳費者不得申請退費。
- 五、本院所屬單位及 CSVP 教學活動亦依本辦法申請使用，得免付費用，經申請並核准以不收費借用之場次，應自行負責各項器材之準備、使用及場地清潔維護並恢復原狀。
- 六、本辦法經本院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會議場所使用申請表

年 月 日申請

申請單位		主管核章	聯絡人 及電話
申請人簽章			
事由暨用途		使用人數	
使用期間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起 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共 日 時		
借用場所	獸醫館： <input type="checkbox"/> 一樓視聽教室（容納人數七十九人） 診斷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室B1101 大講堂（容納人數二百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一樓 108 視聽中心（容納人數八十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另租用餐空間 ^{註1} ：診中 101 室		
獸醫學院 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擬同意借用 <input type="checkbox"/> 借用場所另有公用，無法借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已有他單位借用，無法借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本院承辦 人員簽章	
應繳納金額 (由獸醫學院 審核填列)	新台幣 萬 仟 佰 元整		
院長批示			

承辦人：蕭先生，TEL：(04) 2284-0894 分機311 FAX：(04) 2285-2658（獸醫館及診斷中心）

註 1：用餐空間為診中 101 室，以本院上課考試為優先使用。

提案編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請同意本院與美國 COLLEGE OF VETERINARY MEDICINE & BIOMEDICAL SCIENCES, TEXAS A&M UNIVERSITY 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與各大學及研究機構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處理原則辦理。
- 二、本院張照勤院長已於 107 年 7 月 27 日與該院簽訂合約，在本院務會議提請追認。
- 三、檢附學術合作備忘錄。

辦法：院務會議決議通過後，辦理後續事宜。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編號：第 3 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請同意本院與泰國 FACULTY OF VETERINARY SCIENCE, MAHIDOL UNIVERSITY 簽署學術合作備忘錄，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與各大學及研究機構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處理原則辦理。

二、本院張照勤院長已於 107 年 6 月 5 日與該院簽訂合約，在本院務會議提請追認。

三、檢附學術合作備忘錄。

辦法：院務會議決議通過後，辦理後續事宜。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編號：第 4 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國際暨防疫獸醫人才培訓中心」新建大樓名稱擬更改為「國際獸醫防疫人才培訓中心暨獸醫教學醫院大樓」，請討論。

說明：

- 一、「國際暨防疫獸醫人才培訓中心」新建大樓規劃案，原新建工程案依教育部審查意見結果有諸多工程問題解決不易，經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另行規劃基地位置。
- 二、基地規劃考量本院獸醫教學醫院建物老舊亟需整建以提昇臨床教學實習環境，利於學院長期永續發展，又醫院位置鄰近本院各大樓，方便於學院各單位之聯繫與管理，且於獸醫專業發展上考量臨床教育與防疫工作合一，因此原培訓中心新建大樓案擬與獸醫教學醫院整建一併規劃於醫院現址，為配合後續相關規劃事宜，建請同意「國際暨防疫獸醫人才培訓中心」更改名稱為「國際獸醫防疫人才培訓中心暨獸醫教學醫院大樓」。
- 三、本大樓興建經費來源規劃為農委會、教育部、學校配合款及醫院自籌款。興建工程中屬醫院新建部分將使用學校配合款及醫院自籌款辦理。
- 四、有關「國際獸醫防疫人才培訓中心暨獸醫教學醫院大樓」新建工程規劃委員會之組成仍依 1062100085 號簽呈辦理(詳見附件)。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依行政程序辦理。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大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出席狀況

一、出席人員：

(一) 當然代表：

主席：獸醫學院張照勤院長

獸醫學院徐維莉副院長、獸醫學系陳鵬文主任、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黃千衿所長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宣詩玲所長

(二) 選任教師代表：

周濟眾老師、沈瑞鴻老師、簡茂盛老師、吳弘毅老師、何素鵬老師、董光中老師、陳建榮老師、王之仰老師

(三) 學生代表：

系學會總幹事章倍瑜同學

二、列席人員：

獸醫教學醫院陳文英院長、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廖俊旺主任

助教職工代表康淑惠組員（公假）、研究生代表張家瑄同學（缺席）